

## 第四章

### 壹、保羅再次對自己的說明

#### ——顯明神真理的職事——

『我們既然蒙憐憫，受了這職分，就不喪膽，乃將那些暗昧可恥的事棄絕了；不行詭詐，不謬講神的道理，只將真理表明出來，好在神面前把自己薦與各人的良心。』（1~2）

#### 一、爲了新約職事的態度

- （一）蒙了憐憫，受了這職分，就不喪膽，不灰心
- （二）將那些暗昧可恥的事棄絕了
- （三）不彎曲，不誇講神的話語
- （四）只將神的真理彰顯出來
  1. 只將神的真理彰顯出來
  2. 在神面前把自己薦與各人的良心

### 貳、新約的職事——基督榮耀的福音（林後四 3~6）

#### ——光的執事與光的工作——

#### 一、福音就是光的職事

- （一）我們福音光若是蒙蔽，就是蒙蔽在滅亡的人身上
- （二）此等不信之人——被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思
- （三）不叫基督榮耀福音的光照著他們

#### 二、基督本是神的形像

#### 三、福音執事的緊要態度（林後 5）

- （一）我們原不是傳自己，乃是傳基督耶穌爲主
- （二）並且自己因耶穌作你們的奴隸

#### 四、光的三重工作（林後 6）

- （一）吩咐光從黑暗裏照出來的神
- （二），已經照在我們心裏
- （三）叫我們得知神榮耀的光顯在耶穌基督的面上

### 參、「寶貝放在瓦器裏」的偉大信息（林後四 7~12）

#### 一、寶貝與瓦器

- 二、寶貝放在瓦器裏，要顯明這莫大的能力是出於神，不是出於我們
- 三、四面受敵，卻不被困住；心裏作難，卻不至失望；遭逼迫，卻不被丟棄；打倒了，卻不至死亡
- 四、耶穌死的能力和耶穌生的能力
  - (一) 身上常帶著耶穌的死，使耶穌的生也顯明在我們身上
  - (二) 因為我們這活著的人是常為耶穌被交於死地
  - (三) 使耶穌的生在我們這必死的身上顯明出來
- 五、使生命作工的定律
  - 這樣看來，死是在我們身上發動，生卻在你們身上發動（12）

#### **肆、對於「死」和「生」工作的信息（林後四 13~15）**

- 一、我因信，所以如此說話
  - (一) 我們既有信心
  - (二) 『我因信，所以如此說話。』
  - (三) 我們也信，所以也說話
- 二、偉大信心的標竿林後（14）
  - (一) 自己知道那叫主耶穌復活的，也必叫我們與耶穌一同復活
  - (二) 並且叫我們與你們一同站在祂面前
- 三、讚美與感恩（15）
  - (一) 凡事都是為你們，好叫恩惠因人多越發加增
  - (二) 感謝格外顯多，以致榮耀歸與神

#### **伍、外面的人與裏面的人的偉大信息**

『所以，我們不喪膽。外體雖然毀壞，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。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，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、永遠的榮耀。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，乃是顧念所不見的；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，所不見的是永遠的。』（林後四 16~18）

- 一、外面的人雖然毀壞，裏面的人卻一天新似一天
- 二、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，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、永遠的榮耀
- 三、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，乃是顧念所不見的；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，所不見的是永遠的

## 第五章

### 壹、地上的帳棚與屬天的房屋（林後五 1~10）

#### 一、地上的帳棚與屬天的房屋

『我們原知道，我們這地上的帳棚若拆毀了，必得神所造，不是人手所造，在天上永存的房屋。我們在這帳棚裏歎息，深想得那從天上來的房屋，好像穿上衣服；倘若穿上，被遇見的時候就不至於赤身了。我們在這帳棚裏歎息勞苦，並非願意脫下這個，乃是願意穿上那個，好叫這必死的被生命吞滅了。爲此，培植我們的就是神，他又賜給我們聖靈作憑據〔原文是質〕。所以，我們時常坦然無懼，並且曉得我們住在身內，便與主相離。因我們行事爲人是憑著信心，不是憑著眼見。我們坦然無懼，是更願意離開身體與主同住。所以，無論是住在身內，離開身外，我們立了志向，要得主的喜悅。因爲我們眾人必要在基督臺前顯露出來，叫各人按著本身所行的，或善或惡受報。』（林後五 1~10）

#### （一）地上帳棚的性質

必然傾倒拆毀

#### （二）天上房屋的性質

1. 是神所造
2. 是屬靈的
3. 是永遠的

#### 二、帳棚裏的嘆息

（一）在這帳棚裏歎息——舊造生命的歎息

（二）深想得那從天上來的房屋

（三）好像穿上——脫體之靈不能見神

（四）倘若穿上，被遇見的時候就不至於赤身了

#### 三、脫下必朽壞的與穿上不朽壞的乃是叫這必死的被生命吞滅

#### 四、培植我們的就是神

（一）爲此，培植我們的就是神

（二）且賜給我們聖靈作憑據——質和樣品

#### 五、爲這盼望的生活

（一）明白住在身內，便與主相離——所以，爲這盼望就坦然無懼

- (二) 行事爲人是憑著信心，不是憑著眼見的偉大生活原則
- (三) 明白這盼望所以坦然無懼——並且更願意離開身體與主同住
- (四) 無論是住在身內或離開身外，都有一個共同的志向——就是要得主的喜悅

#### 六、「基督台前」的提示與警醒

- (一) 我們眾人必要在基督臺前顯露出來
- (二) 各人按著本身所行的，或善或惡受報

### 貳、再把自己薦與各人的良心——偉大的新造生命

『我們既知道主是可畏的，所以勸人。但我們在神面前是顯明的，盼望在你們的良心裏也是顯明的。我們不是向你們再舉薦自己，乃是叫你們因我們有可誇之處，好對那憑外貌不憑內心誇口的人，有言可答。』

(林後五 11~12)

- 一、在主與良心面前，一切都是顯明的
  - (一) 主是可畏的，所以勸人——我們在神面前一切都是顯明的
  - (二) 盼望在你們的良心裏也是顯明的
- 二、對那憑外貌不憑「心」的人有所回答
  - (一) 我們不是向你們再舉薦自己
  - (二) 乃是叫你們因我們有可誇之處
  - (三) 好對那憑外貌不憑內心誇口的人，有言可答

### 參、「基督的愛激勵我們」的偉大信息

#### ——最終的回答

『我們若果顛狂，是爲神；若果謹守，是爲你們。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；因我們想，一人既替眾人死，眾人就都死了；並且他替眾人死，是叫那些活著的人不再爲自己活，乃爲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。所以，我們從今以後，不憑著外貌〔原文是肉體；本節同〕認人了。雖然憑著外貌認過基督，如今卻不再這樣認他了。』(林後五 13~16)

- 一、顛狂與謹守
  - 若果顛狂是爲神；若果謹守是爲你們
- 二、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——拘禁與沖走
  - (一) 因我們想，一人既替眾人死，眾人就都死了

(二) 叫我們這活著的人不再為自己活

(三) 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

### 三、不憑著外貌認人和不憑外貌認基督

(一) 從今以後不憑著外貌認人了

(二) 從前憑著外貌認過基督，如今卻不再這樣認祂了。

## 肆、與基督和諧與和諧的職分

『若有人在基督裏，他就是新造的人，舊事已過，都變成新的了。一切都是出於神；他藉著基督使我們與祂和好，又將勸人與祂和好的職分賜給我們。這就是神在基督裏，叫世人與自己和好，不將他們的過犯歸到他們身上，並且將這和好的道理託付了我們。所以，我們作基督的使者，就好像神藉我們勸你們一般。我們替基督求你們與神和好。神使那無罪〔無罪：原文是不知罪〕的，替我們成為罪，好叫我們在他裏面成為神的義。』（林後五 17~21）

### 一、新造的人與舊事已過

(一) 若有人在基督裏就是新造

(二) 一切都變成新的了

(三) 和諧從新造而來

### 二、一切都是出於神與和諧的職事

(一) 一切都是出於神

(二) 祂藉著基督使我們與神和諧

(三) 又將勸人與神和好的職分託給我們

### 三、和諧的職事與和諧的道理

(一) 神在基督裏，叫世人與自己和好——不將他們的過犯歸到他們身上

(二) 並且將和諧的道理託付了我們

### 四、和諧的職事和和諧的工作

(一) 我們是基督的大使——好像神藉我們勸你們一般

(二) 我們替基督求你們與神和好

### 五、我們成為「神的義」

(一) 神使那無罪替我們成為罪

(二) 好叫我們在祂裏面成為神的義